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因预计金额未达到公司净资产5%，未达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经营业务需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同类业务所占比重较小，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程熾琳回避表决，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张大鸣、周晓鹏、李燕对上述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并最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定价原则合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同意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书面意见如下：“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正常开展经营业务所需，关联交易定

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未达到公司净资产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年预计金额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及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商品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10,375,000.00	3,161,380.30	-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北京张一元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373,760.04	373,760.04	-
合计		10,748,760.04	3,535,140.34	-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年预计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2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及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商品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00%	767,034.56	3,161,380.30	1.00%	-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北京张一元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	9.48%	31,146.67	373,760.04	8.01%	-

向关联人租 赁房产	北京金融街 资本运营集 团有限公司 及其控股子 公司	4,800,000.00	9.70%	29,934.94	124,702.93	0.28%	-
合计		15,250,000.00	-	828,116.17	3,659,843.27	-	-

备注：以上关联方含关联方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虞阿五

注册资本：528,000,000 元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福全工业区

成立日期：2002 年 10 月 15 日

主营业务：黄金饰品、铂金饰品、钻石、珠宝饰品、银饰品、贵金属工艺礼品、工艺美术品（文物法规定的除外）、旅游工艺品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浙江日月首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9.96%；永盛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1.80%

关联关系：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且过去 12 个月内曾任公司监事的自然人虞阿五担任董事并实际控制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6.3.3 条第二款之“（三）”及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412,375.08
净资产	296,937.15
营业收入	250,972.17
净利润	-25,785.65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 北京张一元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有成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砖胡同 2 号院 7 号楼(枫桦豪景 C1 配楼)

成立日期：1989 年 6 月 26 日

主营业务：销售茶叶、包装食品；零售国内版图书、期刊；限分支机构经营：加工、分装茶叶；提供营业性演出场所；销售保健食品、冷热饮；零售卷烟、雪茄烟；销售茶具、工艺美术品、日用杂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限分支机构经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北京张一元茶叶有限责任公司工会持股 65%；北京金正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持股 20%；福建省闽侯县永隆茶叶有限公司持股 5%；闽东张一元茶叶有限公司持股 5%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程熾琳担任董事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之“（三）”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55,146
净资产	26,060
营业收入	97,232
净利润	9,755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3.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程瑞琦

注册资本：2717250.628388 万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6号4层6-58室

成立日期：1992年9月16日

主营业务：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西单商业区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商品房；销售装饰材料；金属材料加工；制冷设备安装；承办消费品市场；汽车租赁；以下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零售卷烟；游泳池；西餐（含冷荤凉菜、含裱花蛋糕）、冷热饮、中餐（含冷荤凉菜）、中式糕点；销售饮料、酒；零售图书、期刊；体育运动项目经营；洗衣；酒店管理；会议服务；销售日用品、工艺品、文化用品、服装、珠宝首饰、鲜花、箱包；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关联关系：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为间接控制公司的法人，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别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之“（一）、（二）”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末/2020年度
总资产	29,382,273.72
净资产	8,877,297.53
营业收入	3,804,431.33
净利润	382,472.16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上述关联方均按约定履行相关承诺，未出现违约情

形。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有较为充分的履约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2.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商品
3. 向关联人出租房产
4. 向关联人租赁房产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按照以下总原则和顺序制定：

1. 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
2. 无政府定价的，有指导性定价规定的，按其指导性规定的要求制定交易价格。
3. 无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性定价规定的，以市场同类交易可比价格为定价基准。
4. 如关联交易不适用前三种定价原则，双方协议确定价格，以补偿对方提供服务所发生的成本及合理的利润。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

在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新签及续签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在公司同类业务中所占比重较小，不会导致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等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且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3、《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菜市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8日